

证券代码：000027 证券简称：深圳能源 公告编号：2026-035

公司债券代码：149676	公司债券简称：21 深能 01
公司债券代码：149677	公司债券简称：21 深能 02
公司债券代码：149927	公司债券简称：22 深能 02
公司债券代码：149984	公司债券简称：22 深能 Y2
公司债券代码：148628	公司债券简称：24 深能 Y1
公司债券代码：148687	公司债券简称：24 深能 01
公司债券代码：524032	公司债券简称：24 深能 Y2
公司债券代码：524352	公司债券简称：25 深能 YK01
公司债券代码：524705	公司债券简称：26 深能 Y1
公司债券代码：524744	公司债券简称：26 深能 Y2
公司债券代码：524972	公司债券简称：26 深能 Y3
公司债券代码：524973	公司债券简称：26 深能 Y4
公司债券代码：525020	公司债券简称：26 深能 Y5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9 日召开董事会八届五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拟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 6 名，独立董事 3 名。2026 年 10 月 8 日召开的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6 年第三次会议审核通过董事候选人资格；2026 年 10 月 9 日公司董事会八届五十五次会议审议同意提名李英峰先生、文明刚先生、欧阳绘宇先生、刘石磊女士、王超先生和危剑鸣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同意提名钟若愚先生、朱文斌先生和傅曦林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中钟若愚先生、傅曦林先生任期自公司股东会通过之日起至其在公司连续担任独立董事满六年止；朱文斌先生任期自公司股东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二、其他说明

（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人数未低于公司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本次换届选举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与独立董事候选人的选举将分别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进行表决，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公司第九届独立董事候选人钟若愚先生、傅曦林先生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朱文斌先生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朱文斌先生承诺将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组织的最近一期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独立董事培训证明。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均不存在连任公司独立董事超过 6 年的情形，且兼任独立董事的境内上市公司数量均未超过 3 家。《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与承诺》《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与承诺》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仍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三、备查文件

-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公司董事会八届五十五次会议决议；
- （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6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证明文件。

附件一：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情况

附件二：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情况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月十日

附件一：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情况

一、李英峰先生情况介绍

（一）李英峰，男，1969 年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高级工程师。曾任广东汕头电力工业局助理工程师，深圳月亮湾燃机电厂专职工程师，深圳能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办公室负责人，深圳市西部电力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董事会秘书，深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深圳能源滨海电厂筹建办公室副主任，深圳能源集团风电筹建办公室主任，东莞深能源樟洋电力有限公司董事长，惠州大亚湾浩洋油料化工储运有限公司董事长，深能北方能源控股有限公司党总支书记、董事长、总经理，国电库尔勒发电有限公司董事长，深能保定发电有限公司董事长，本公司党委副书记、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副总裁、总裁，第八届董事会总裁。现任深圳新型储能产业协会会长，本公司党委书记、第八届董事会董事、董事长。

（二）李英峰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李英峰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

（四）李英峰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

（五）李英峰先生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六）李英峰先生符合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6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规定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要求，不存在不得被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二、文明刚先生情况介绍

（一）文明刚，男，1970 年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正高级会计师。曾任华能煤业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党组成员，中国华能集团公司煤炭事业部副主任，华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党委委员、董事，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新能源事业部副主任，华能资本服务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党委委员（兼任华能景顺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及法定代表人，华景私募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上海时代航运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600011；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902）总会计师、党委委员、董事会秘书，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副董事长。

（二）文明刚先生除在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担任上述职务外，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文明刚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

（四）文明刚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

（五）文明刚先生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六）文明刚先生符合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6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规定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要求，不存在不得被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三、欧阳绘宇先生情况介绍

（一）欧阳绘宇，男，1974 年出生，民革党员，硕士研究生。曾任飞亚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项目经理、事业部总经理助理，深业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总经理助理、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助理、董事会秘书处副主任，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秘书处副处长、预算监督处副处长、处长、秘书处处长，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办公室主任，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政府副区长，兼任福田区河套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建设发展事务署署长。现任民革中央经济委委员，民革深

圳市委主委，政协第十三届广东省委员会常委，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总裁。

（二）欧阳绘宇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欧阳绘宇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

（四）欧阳绘宇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

（五）欧阳绘宇先生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六）欧阳绘宇先生符合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6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规定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要求，不存在不得被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四、刘石磊女士情况介绍

（一）刘石磊，女，1969 年出生，中共党员，管理学硕士。曾任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翠竹街道办事处团委副书记、书记、团工委书记，共青团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委员会副书记、书记，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常委、宣传部部长、区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办公室主任，广东省深圳市委宣传部副部长，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002736）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现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二）刘石磊女士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刘石磊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票。

（四）刘石磊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

（五）刘石磊女士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六）刘石磊女士符合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6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规定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要求，不存在不得被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五、王超先生情况介绍

（一）王超，男，1972年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高级会计师。曾任深圳市力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助理，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主管，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审计部（监事会办公室）主管、审计与风险管理部（监事会办公室）副部长，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000090）董事、财务总监，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600548；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00548）监事。现任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财务总监。

（二）王超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王超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

（四）王超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

（五）王超先生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六）王超先生符合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6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规定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要求，不存在不得被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六、危剑鸣先生情况介绍

（一）危剑鸣，男，1973年出生，中共党员，工程硕士，高级工程师。曾任华能福州电厂政工部监察审计室内审员，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监察审计部专责、综合处主管、审计二处副处长，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管理部

综合处副处长、处长，投资管理部综合处处长，运营管理部副主任。现任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600011；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902）纪律检查与审计部主任，中国华能集团燃料有限公司董事，华能国际电力江苏能源开发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二）危剑鸣先生除在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担任上述职务外，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危剑鸣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

（四）危剑鸣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

（五）危剑鸣先生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六）危剑鸣先生符合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6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规定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要求，不存在不得被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附件二：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情况

一、钟若愚先生情况介绍

（一）钟若愚，男，1971 年出生，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博士生导师。曾任广东三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助理工程师、经济师，深圳大学中国经济特区研究中心助理研究员、副研究员、研究员、教授，深圳市应用经济研究会创会会长，山西财经大学党委常委、副校长（挂职），山西财经大学理论经济学一级学科博士点学科带头人，山西财经大学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大学中国经济特区研究中心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深圳大学经济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深圳市伞螺旋创业服务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大学人口研究所所长，中国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社会事业部专家，深圳大学应用经济学专业硕士生导师、国际商务专业硕士生导师，深圳市应用经济研究会副会长，深圳市福田区发展研究中心智库专家，深圳大学出口管制研究中心主任，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二）钟若愚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钟若愚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

（四）钟若愚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

（五）钟若愚先生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六）钟若愚先生符合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6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规定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要求，不存在不得被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七）钟若愚先生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6 年修订）》第 3.5.2 条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和要求。

（八）钟若愚先生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相关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具有五年以上经济管理工作经验。

（九）钟若愚先生具有独立性，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6年修订）》第3.5.4条规定的不得担任独立董事的情形。

（十）钟若愚先生具有良好的个人品德，不存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因证券期货违法犯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刑事处罚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的情形；不存在在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因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被董事会提请股东会予以解除职务，未满十二个月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的其他情形。

（十一）钟若愚先生已取得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二、朱文斌先生情况介绍

（一）朱文斌，男，1972年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曾任华为技术有限公司阿根廷账务共享中心财务经理、华为集团财经流程规划专家、华为集团财经变革专家、华为技术有限公司中东地区部财经管理部流程风险内控、质量运营等职。现任广东省数字化学会财务总监。

（二）朱文斌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朱文斌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

（四）朱文斌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

（五）朱文斌先生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六）朱文斌先生符合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

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6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规定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要求，不存在不得被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七）朱文斌先生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6年修订）》第3.5.2条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和要求。

（八）朱文斌先生作为会计专业人士身份被提名为独立董事候选人，其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相关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具备丰富的会计专业知识和经验，具备注册会计师资格（非执业）。

（九）朱文斌先生具有独立性，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6年修订）》第3.5.4条规定的不得担任独立董事的情形。

（十）朱文斌先生具有良好的个人品德，不存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因证券期货违法犯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刑事处罚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的情形；不存在在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因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被董事会提请股东会予以解除职务，未满十二个月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的其他情形。

（十一）朱文斌先生尚未取得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已书面承诺将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任前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培训证明材料。

三、傅曦林先生情况介绍

（一）傅曦林，男，1972年出生，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曾任江苏三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董事会秘书，深圳国际高新技术产权交易所法律与监管部总经理，汉唐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风险控制总部副总经理，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301038）独

立董事，天虹数科商业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002419）独立董事。现任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兼任深圳国际仲裁院仲裁员，兼任大连德泰港华燃气股份有限公司（未上市）独立董事，内蒙古蒙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独立董事，温州市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兼职外部董事，深城交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301091）独立董事，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二）傅曦林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傅曦林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

（四）傅曦林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

（五）傅曦林先生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六）傅曦林先生符合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6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规定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要求，不存在不得被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七）傅曦林先生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6 年修订）》第 3.5.2 条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和要求。

（八）傅曦林先生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相关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具有五年以上法律工作经验。

（九）傅曦林先生具有独立性，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6 年修订）》第 3.5.4 条规定的不得担任独立董事的情形。

（十）傅曦林先生具有良好的个人品德，不存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因证券期货违法犯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刑事处罚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

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的情形；不存在在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因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被董事会提请股东会予以解除职务，未满十二个月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的其他情形。

（十一）傅曦林先生已取得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证书。